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深圳联开生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联开生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1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深圳联开生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建设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华荣路旁联建科技工业园的厂房第1栋第2层西区		
地理坐标	纬度 N22°41'14.632"，经度 E113°59'9.383"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581 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制造 C2770 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四、医药制造业 27，49 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 277（其他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 三十二、专用设备制造业 35 70 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 358（其他）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150	环保投资（万元）	10
环保投资占比（%）	6.67	施工工期	/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768（租赁建筑面积）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p>(一) 选址合理性分析</p> <p>项目选址于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华荣路旁联建科技工业园的厂房第1栋第2层西区。</p> <p>1、与生态控制线的相符性</p> <p>根据《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图》(2019,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位于所划定的基本生态控制线外。</p> <p>2、与城市规划的相符性分析</p> <p>根据核查《深圳市宝安 402-04&05&06&07 号片区[大浪中心地区]法定图则》(见附图 11), 项目所在地法定图则规划属普通工业用地。项目选址符合现状功能要求。</p> <p>3、与水源保护区相符性分析</p> <p>项目选址不在深圳市水源保护区内。</p> <p>(二) 与管理办法相符性分析</p> <p>1、与《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关于加强深圳市“五大流域”建设项目环评审批管理的通知(深人环〔2018〕461号)》的相符性分析</p> <p>项目生活污水、纯水尾水经工业区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龙华水质净化厂处理达标后汇入观澜河, 对周围地表水环境无直接影响。</p> <p>项目生产过程中废水集中收集后委托有废水处理资质的单位拉运处理, 不外排。</p> <p>项目建设与《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关于加强深圳市“五大流域”建设项目环评审批管理的通知(深人环〔2018〕461号)》等文件要求的内容相符。</p> <p>2、与《2021年“深圳蓝”可持续行动计划》相符性分析</p> <p>项目不使用高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 仅使用少量酒精维修时擦拭, 不用于生产, 符合《2021年“深圳蓝”可持续行动计划》相关文件要求。项目含挥发性有机物(VOCs)收集后经管道高空排放, 排放量(有组织+无组织)为1.461kg/a, 能达到相应的标准限值要求。</p> <p>3、与《市生态环境局转发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重点行业建设</p>
---------	--

项目挥发性有机物总量指标管理工作的通知》(深环〔2019〕163号)、《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重点行业建设项目挥发性有机物总量指标管理工作的通知》(粤环发〔2019〕2号)等文件相符性结论

项目含挥发性有机物(VOCs)排放量为1.461kg/a。

因此,项目符合《市生态环境局转发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重点行业建设项目挥发性有机物总量指标管理工作的通知》(深环〔2019〕163号)、《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重点行业建设项目挥发性有机物总量指标管理工作的通知》(粤环发〔2019〕2号)等文件相关要求。

4、与《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广东省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十三五”规划》相符性分析

项目不位于规定的重点防控区内、不属于规定的重点行业。项目生产过程中无重金属污染物的排放。故符合《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广东省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十三五”规划》相关文件要求。

(三) 项目建设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深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深府[2021]41号），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如下。

表 1-1 项目与深圳市“三线一单”相符性一览表

类别	要求	符合性
生态保护红线	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区核心保护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其他区域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前提下，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一般生态空间内，可开展生态保护红线内允许的活动；在不影响主导生态功能的前提下，还可开展国家和省规定不纳入环评管理的项目建设，以及生态旅游、畜禽养殖、基础设施建设、村庄建设等人为活动。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深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深府[2021]41号），项目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内，符合生态红线保护要求。
环境质量底线	全省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国考、省考断面优良水质比例稳步提升，全面消除劣 V 类水体。大气环境质量继续领跑先行，PM2.5 年均浓度率先达到世界卫生组织过渡期第二阶段目标值（25 微克/立方米），臭氧污染得到有效遏制。土壤环境质量稳中向好，土壤环境风险得到管控。近岸海域水体质量稳步提升。	项目纳污水体观澜河水环境质量为达标区，深圳市环境空气质量为达标区，声环境质量功能为达标区，经本环评分析，项目排放的污染物强度不超过行业平均水平，未造成区域环境质量功能的恶化，符合该政策的要求。
资源利用上线	强化节约集约利用，持续提升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水资源、土地资源、岸线资源、能源消耗等达到或优于国家下达的总量和强度控制目标。	项目所在地已铺设自来水管网且水源充足，工业用水、生活用水均使用自来水；能源主要依托当地电网供电。项目建设土地不涉及基本农田，土地资源消耗符合要求。因此，项目资源利用满足要求。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基于环境管控单元，统筹考虑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的管控要求，以清单形式提出的空间布局、污染物排放、环境风险防控、资源开发利用等方面生态环境准入要求。	项目属于一般管控单元，符合要求。与《深圳市陆域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相符性要求具体详见表 1-2。

表 1-2 项目与深圳市陆域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一览表

行政区划		管控维度	管控要求	相符性分析	相符性
区域共性 管控要求	龙华区	区域布局 管控要求	围绕深圳中部综合服务中心、数字经济先行区、未来城市试验区、智慧治理示范区、重要交通枢纽、新兴产业高地和时尚产业新城的发展定位，重点推进北站国际商务区、九龙山数字城、鹭湖中心城、龙华国际商圈、大浪时尚小镇、观澜文化小镇建设，打造大湾区国际化创新型中轴新城。	本项目在现有厂房内。	符合
			加快推进低端产业淘汰，重点淘汰高消耗、高污染、高环境风险的工艺、设备与产品。	本项目不属于低端产业、高消耗、高污染、高环境风险的工艺、设备与产品	符合
		能源资源 利用	鼓励个人、小区、企业等利用蓄水池收集雨水，收集的雨水处理后用于消防、绿化灌溉、清洗道路、卫生间冲洗等；以餐饮、酒店、娱乐、旅游行业为重点，推进服务业节约用水。	本项目所在区域已经雨污分流，纳入市政管网。	符合
			大力开发利用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拓展天然气资源供应渠道，加快天然气高压输系统工程建设，实现城市天然气供应系统的安全、高效、优化和统一。	本项目使用电能。	符合
		污染物排 放管控	严防工业企业污染排放；辖区内重点排污单位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做好监测工作，严禁通过暗管、渗井、渗坑、灌注等违法偷排以及篡改、伪造监测数据或者不正常运行污染处理设备等逃避监管的行为。	本项目废水不排放，无以上行为。	符合
			清理地表水体流域内非法养殖、非法农家乐、违法搭建，清除重点河流、重点河段两岸 1 公里范围内生活垃圾堆放点，加强垃圾、粪渣等城市面源污染物收集、运输、处理处置全流程监管整治，大幅削减入河面源污染。	本项目不涉及此内容。	符合
			提高餐饮业油烟排放控制标准，在餐饮企业油烟处理系统末端安装监测设备，确保所有餐饮企业油烟排放达到标准要求，严厉处罚餐饮企业油烟超标排放等违法行为。	本项目不属于餐饮业，不设食堂。	符合
			逐一落实重点企业“一企一策”VOCs 治理方案，现有项目完成低挥发性原料改造或溶剂型生产线废气治理。	本项目不属于重点企业。	符合

环境管控单元管控要求			推动辖区企业积极开展清洁生产审核，依法查处、关闭应开展但拒不进行强制清洁生产审核的企业。	本项目积极配合。	符合
			推动重点污染行业工业企业入园发展，在园区高标准、集中式配套污染治理设施，建设智慧化、一体化环境监测、监控体系。	本项目不属于重点污染行业。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完善全区各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明确防治土壤污染的有关要求和措施，将土壤环境保护相关内容纳入应急体系。	本项目建成后应严格按照新环保要求及其他相关规定落实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和应急措施。	符合
	区域布局管控		打造数字产业集聚区，培育一批数字经济领域高新技术企业，加快推进数据中心、5G基站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筑牢数字经济发展基础。利用互联网新技术新应用对传统核心支柱产业进行全方位、全角度、全链条改造，拓展新业态、新动能，打造未来城市场景示范。	本项目与此内容不冲突。	符合
			严格水域岸线等水生态空间管控，依法划定河湖管理范围。落实规划岸线分区管理要求，强化岸线保护和节约集约利用。	本项目不涉及水域岸线等水生态空间管控。	符合
			河道治理应当尊重河流自然属性，维护河流自然形态，在保障防洪安全前提下优先采用生态工程治理措施。	本项目不属于河道治理项目。	符合
	能源资源利用		执行全市和龙华区总体管控要求内能源资源利用维度管控要求。	本项目按全市和龙华区总体管控要求内能源资源利用维度管控要求执行。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推进辖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推进生活垃圾处理处置设施建设，完善生活垃圾集中处理体系，2025年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50%。	项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	符合
			污水不得直接排入河道；禁止倾倒、排放泥浆、粪渣等污染水体的物质。	本项目所在区域雨污分流管网已完善，生活污水、纯水尾水经市政管网纳入龙华水质净化厂处理，本项目无工业废水排放。	符合
	大浪街道一般管控单元(YB73)				

		环境风险 防控	生产、储存、运输、使用危险化学品的企业及其他存在环境风险的企业，应根据要求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以避免或最大程度减少污染物或其他有毒有害物质进入厂界外大气、水体、土壤等环境介质。	本项目建成后根据要求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符合
--	--	--------------------	---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1、项目概况及任务来源</p> <p>深圳联开生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02 月 26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2869116（见附件 1），主要研发医疗设备；国内贸易；经营电子商务；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软件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现因公司发展需要，深圳联开生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租赁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华荣路旁联建科技工业园的厂房第 1 栋第 2 层西区作为生产车间，租赁面积共为 768m²（见附件 2，由于深圳市规划调整，“龙华新区”调整为“龙华区”），项目主要从事医疗设备、试剂的生产。</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以及依据《深圳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和备案管理名录（2021 年版）》中“二十四、医药制造业27，49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277（其他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三十二、专用设备制造业35 70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358（其他）”的规定，项目属备案类项目，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并报相关部门备案。受深圳联开生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的委托，深圳市景泰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深圳联开生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p>																														
	<p>表 2-1 项目建设内容</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类别</th> <th style="width: 10%;">序号</th> <th style="width: 25%;">项目名称</th> <th style="width: 50%;">建设规模</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主体工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生产车间</td> <td>生产加工车间面积约 500 平方米</td> </tr> <tr> <td>辅助工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r> <tr> <td rowspan="2">公用工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供电</td> <td>设有配电箱，采用市政供电</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d>供水</td> <td>自来水全部由市政供应</td> </tr> <tr> <td rowspan="3">环保工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生活污水</td> <td>进入工业园区化粪池处理，通过污水管网接入龙华水质净化厂深度处理</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d>噪声治理</td> <td>门窗、墙体隔声及距离衰减</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 <td>固废治理</td> <td>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由当地环卫站统一运送至垃圾处理厂处理；一般固体废物分类收集，由专业回收公司回收处理；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拉</td> </tr> </tbody> </table>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主体工程	1	生产车间	生产加工车间面积约 500 平方米	辅助工程	——	——	——	公用工程	1	供电	设有配电箱，采用市政供电	2	供水	自来水全部由市政供应	环保工程	1	生活污水	进入工业园区化粪池处理，通过污水管网接入龙华水质净化厂深度处理	2	噪声治理	门窗、墙体隔声及距离衰减	3	固废治理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主体工程	1	生产车间	生产加工车间面积约 500 平方米																												
辅助工程	——	——	——																												
公用工程	1	供电	设有配电箱，采用市政供电																												
	2	供水	自来水全部由市政供应																												
环保工程	1	生活污水	进入工业园区化粪池处理，通过污水管网接入龙华水质净化厂深度处理																												
	2	噪声治理	门窗、墙体隔声及距离衰减																												
	3	固废治理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由当地环卫站统一运送至垃圾处理厂处理；一般固体废物分类收集，由专业回收公司回收处理；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拉																												

			运处理
储运工程	1	仓库	分区设置成品仓和物料堆放区，约 168 平方米
办公室以及生活	1	办公室及会议室	约 100 平方米

2、四至情况

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华荣路旁联建科技工业园的厂房第 1 栋第 2 层西区，所在建筑共 6 层，每层高约 4m，故建筑总高约 24m。项目东面为同栋工业厂房，南面约 15m 为工业厂房，西面约 10m 为员工宿舍，北面约 35m 为工业厂房。

3、总图布置

项目主要分为医疗设备生产车间和试剂生产车间，东南面为医疗设备生产车间，主要有组装、测试、老化；北面为试剂生产车间，主要有投料、搅拌、过滤、测试。南面为办公室和仓库。

4、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工作定员：项目员工人数为 20 人，统一在项目外食宿。

工作制度：年工作 300 天，每天 8 小时工作制。

5、产品产量

表 2-2 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名称	年产量	年运行时数
1	医疗设备	5000 台	2400 小时
2	试剂	300 吨	

6、主要原料/辅料

表 2-3 原料/辅料用量

类别	名称	重要组分、规格、指标	年耗量	最大储存量	来源	储运方式	
原料	医疗设备生产	金属外壳组件	—	5000 套	500 套	外购	汽车运输，储存于厂区仓库内
		塑胶外壳及组件	—	5000 套	500 套		
		PCB 板	—	60000 块	6000 块		
		IC	—	370000 个	37000 个		
		晶体管	—	470000 个	47000 个		

		电容器	——	1730000 个	173000 个	
		电阻	——	1510000 个	151000 个	
		电池	——	5000颗	500颗	
		连接线材	——	60000根	6000根	
		内部钣金件	——	155000块	15500块	
		金属机加工件	——	425000个	42500个	
	试剂生产	氯化钠	固态结晶	1.4t	1.4t	
		硫酸钠	固态粉末	1.98t	1.98t	
		缓冲剂	固态粉末	713kg	713kg	
		稳定剂	液态	582kg	582kg	
		季铵盐	固态粉末	145kg	145kg	
		氯化钾	固态结晶	12kg	12kg	
		表面活性剂	液态	64kg	64kg	
		洗涤剂	液态	2kg	2kg	
	辅料	设备维修	无铅锡线	固态	24000g	2400g
			酒精	液态	1L (0.789kg)	1L (0.789kg)

注：项目部分原辅料物化性质

1、酒精：易燃液体，成分主要为 99.7%的乙醇，余量≤0.3%，沸点 78.3%，相对密度（比水）0.789~0.791，闪点 12，自燃温度 363℃。有机物挥发率按 100%计。

2、缓冲剂：能被用来控制高温高压状态下，或常温常压下，气体或液体逸度的固体组合，为粉末状结晶盐。

3、稳定剂：能增加溶液、胶体、固体、混合物的稳定性能化学物都叫稳定剂，它可以减慢反应,保持化学平衡,降低表面张力,防止光、热分解或氧化分解等作用，为碱性液体，不含挥发性有机物，具体成分设计建设单位商业秘密，不予公开。

4、表面活性剂：凡加入少量而能显著降低液体表面张力的物质，主要是碱性液体，不含挥发性有机物。具体成分设计建设单位商业秘密，不予公开。

5、洗涤剂：主要组分通常由表面活性剂、助洗剂和添加剂等组成，为碱性液体，不含挥发性有机物，具体成分设计建设单位商业秘密，不予公开。

6、无铅锡线：主要由 97.2%金属和 2.8%FLUX（助焊剂：松香）组成，其中 97.2%的金属中金属锡含量占比 99.3%，金属铜含量占比 0.7%。无铅锡线中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为 2.8% FLUX（松香），具体详见附件 4。

7、主要设备或设施

表 2-4 主要设备或设施

类型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备注
生产	1	精益管工作台	——	33 个	医疗设备生产

2	精益管老化架	—	10 台	医疗设备生产
3	自动捆扎机	—	1 台	医疗设备生产
4	万用表	—	1 个	医疗设备生产
5	冰箱	—	2 台	医疗设备生产
6	直流电源	—	1 个	医疗设备生产
7	示波器	—	1 个	医疗设备生产
8	函数发生器	—	1 个	医疗设备生产
9	热风枪	—	1 个	医疗设备生产
10	热风拆焊台	—	1 个	医疗设备生产
11	化学品防爆柜	—	1 个	医疗设备生产
12	电烙铁	—	1 个	医疗设备维修
13	端子机	—	1 台	医疗设备生产
14	微型空压机	—	1 台	医疗设备维修
15	超声波清洗机	—	1 台	医疗设备维修
16	电子冰箱冰柜温度计	—	1 个	医疗设备检测
17	温湿度表	—	2 个	医疗设备检测
18	医用接地电阻测试仪	—	1 台	医疗设备检测
19	万用表	—	1 个	医疗设备检测
20	医用耐压测试仪	—	1 个	医疗设备检测
21	接触电流测量工装	—	1 个	医疗设备检测
22	游标卡尺	—	1 个	医疗设备检测
23	防静电手带测试器	—	1 个	医疗设备检测
24	纯水系统	500L/h	1 台	试剂生产
25	投料桶 A	3t	1 个	试剂生产
26	投料桶 A 搅拌机	—	1 个	试剂生产
27	投料桶 A 磁力驱动泵	—	1 个	试剂生产
28	投料桶 B	1t	1 个	试剂生产
29	投料桶 B 搅拌机	—	1 个	试剂生产
30	投料桶 B 磁力驱动泵	—	1 个	试剂生产
31	投料桶 C	0.5t	1 个	试剂生产
32	投料桶 C 搅拌机	—	1 个	试剂生产
33	投料桶 C 磁力驱动泵	—	1 个	试剂生产
34	投料桶 D	0.1t	2 个	试剂生产
35	过滤器	—	18 个	试剂生产
36	循环水泵	—	5 个	试剂生产

	37	电子秤	60KG/6KG	3 台	试剂生产
	38	废液桶排出泵	——	1 个	试剂生产
	39	废液桶排入泵	——	1 个	试剂生产
	40	电导率仪	——	1 台	试剂检测
	41	数显酸度计	——	1 台	试剂检测
	42	冰点渗透压计	——	1 台	试剂检测
	43	分光光度计	——	1 台	试剂检测
	44	粒子计数器	——	1 台	试剂检测
	45	血细胞分析仪	——	1 台	试剂检测
公用	/	——	——	——	/
贮运	/	——	——	——	/
环保	1	固废收集器皿	——	1 套	/
	2	废水收集措施	——	1 套	/

8、主要能源消耗

(1) 用水

项目用水部分由市政自来水网供给。

老化用水：项目产品（医疗设备）需进行老化测试，产品老化过程中会使用纯水，根据企业提供资料，老化测试需使用纯水 0.031m³/d，9.3m³/a。

超声波清洗用水：项目维修过程中部分需使用超声波清洗，设有 1 个清洗槽（36cm×33cm×28cm），约半年更换 1 次，每次超声波清洗使用纯水量约为 0.0002m³/d，0.06m³/a。

试剂生产清洗用水：项目试剂生产过程中，投料桶和设备需定期清洗，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清洗过程中使用纯水量约为 0.02m³/d，6m³/a。

设备测试用水：项目生产医疗设备时，需对设备内部进行测试，测试时先使用生产的试剂测试，再用纯水进行清洗，根据企业提供资料，试剂用量为 0.011 m³/d，3.3 m³/a，纯水用量约为 0.001m³/d，0.3m³/a。

软化用水：项目医疗设备生产过程中组装时，需加热纯水对塑胶管进行软化，根据企业提供资料，软化使用纯水量约为 0.001 m³/d，0.3m³/a。

试剂生产添加水：项目生产试剂时需按比例添加纯水，根据企业提供资料，需添加纯水量为 0.9837 m³/d，295.1 m³/a。

纯水制备用水：项目生产过程中纯水使用量为 1.0369m³/d，311.07m³/a，纯水制备率为 70%，故制备纯水需使用自来水量约为 1.4813m³/d，444.39m³/a。

生活用水：项目定员 20 人，员工均在项目外食宿。故本项目员工办公生活污水参照《广东省用水定额 第 3 部分：生活》（DB44/T1461.3-2021）中“国家行政机构办公楼无食堂和浴室”的先进值定额，系数为 10m³/a（国家行政机构年工作时间约为 250 天），故员工人均生活用水系数约为 0.04m³/d，则本项目员工在班生活用水 0.8m³/d，240m³/a（按 300 天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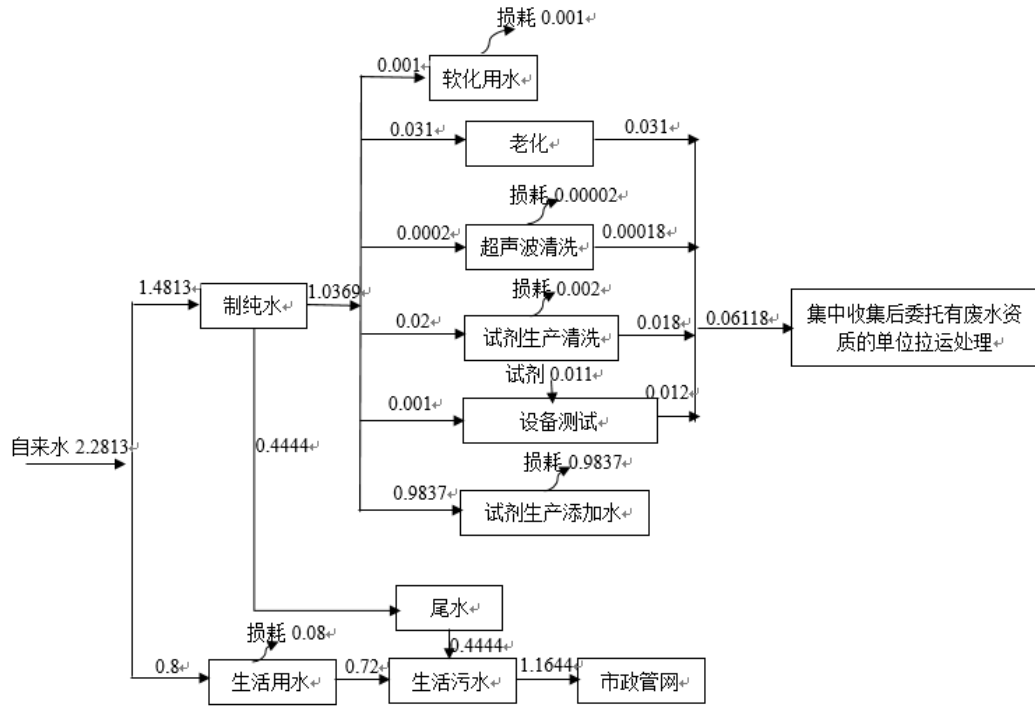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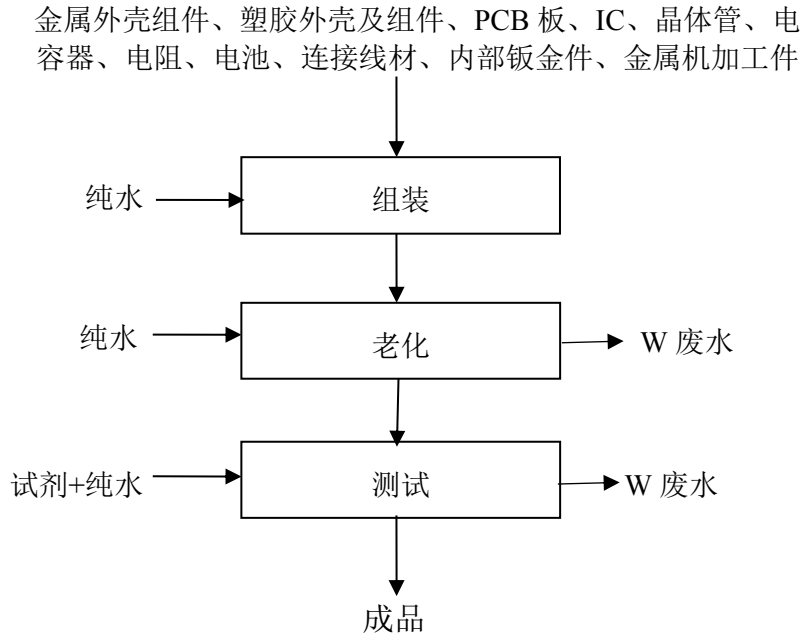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m³/d)

(2) 用电

本项目用电由 10kV 市政电网供电，年用电量 10 万度，不设备用发电机。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污染物表示符号：（废气：G，废水：W，废液：L，固废：S，噪声：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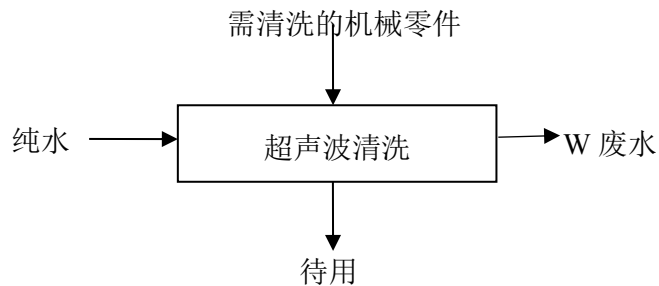
1、项目医疗设备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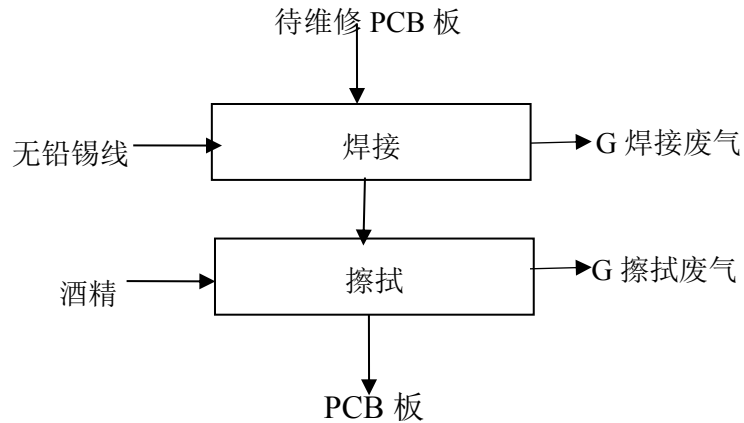


工艺说明：

项目将外购的金属外壳组件、塑胶外壳及组件、PCB板、IC、晶体管、电容器、电阻、电池、连接线材、内部钣金件、金属机加工件进行组装，组装好后进行老化，老化过程中会使用纯水，产生废水，然后再进行测试，测试过程中首先使用生产的部分试剂在设备管道内测试，测试完成后排空管道内试剂，然后再使用纯水清洗设备内管道，此过程会产生少量的废水，测试合格后即是成品。

2、维修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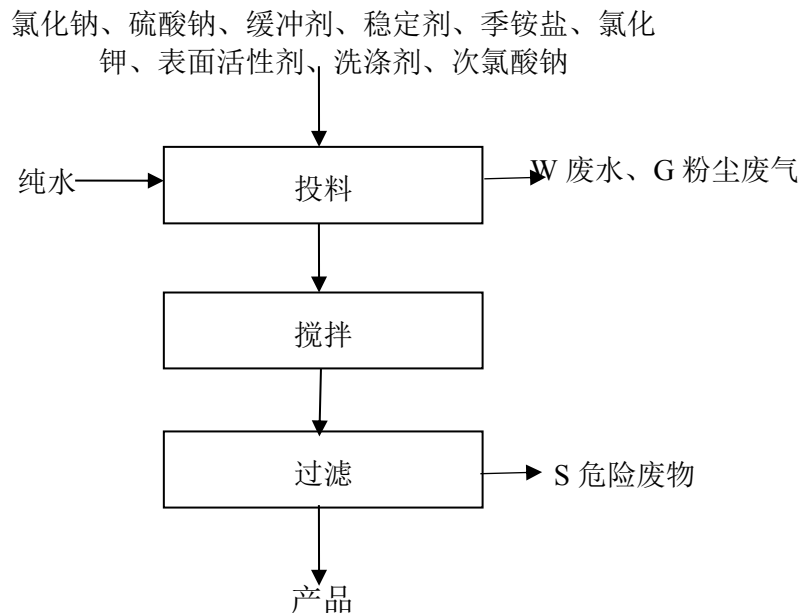




工艺说明:

外购回来的极少数的机械零件需要使用超声波清洗机进行清洗，清洗过程中只添加纯水；外购回来的 PCB 板发现不合格的部分需进行维修，维修过程中部分需要焊接，发现有污垢的地方使用酒精擦拭。

3、项目试剂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说明:

项目将外购回来的氯化钠、硫酸钠、缓冲剂、稳定剂、季铵盐、氯化钾、表面活性剂、洗涤剂、次氯酸钠等原料通过投料桶根据比例投料后，添加纯水进行搅拌，搅拌完成后进行过滤，最后成产品，本项目生产的试剂与医疗设备配套使用。（注：本项目试剂生产不发生化学反应，不使用有机溶剂原料，故无有机废气产生）

	<p>4、项目产品试剂测试流程图：</p> <div data-bbox="708 293 1027 483" data-label="Diagram"><pre>graph TD; A[产品] --> B[测试];</pre></div> <p>工艺说明： 项目设有实验室，将生产出来的试剂通过检测仪器进行测试，此为物理测试，无需添加化学品。</p>
<p>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p>	<p>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p> <p>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无与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源。</p>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p>根据《关于调整深圳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的通知》（深府[2008]98号），该项目选址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功能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中二级标准的相关规定。</p> <p>根据《深圳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2016-2020）》，深圳市龙华区区域空气质量现状监测数据见表 3-1：</p>					
	表 3-1 2020 年龙华区区域空气环境质量监测数据（单位：μg/m³）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μg/m³	标准值 μg/m³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浓度	5	60	8.33	达标
		日平均第 98 百分位数	9	150	6.00	达标
	NO ₂	年平均浓度	25	40	62.50	达标
		日平均第 98 百分位数	58	80	72.50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浓度	41	70	58.57	达标
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88	150	58.67	达标	
PM _{2.5}	年平均浓度	20	35	57.14	达标	
	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44	75	58.67	达标	
CO	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800	4000	20.00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 90 百分数	134	160	83.75	达标	
<p>由上表可以看出，项目所在区域各污染物平均浓度均优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中二级标准限值，属于达标区。</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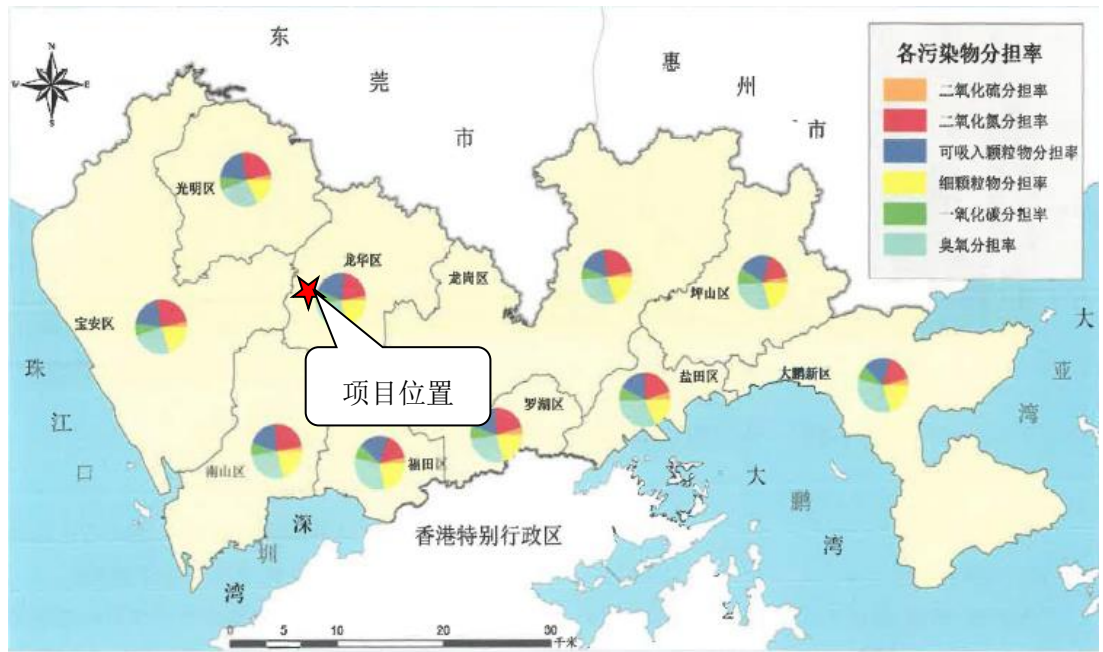


图 3-1 2020 年深圳市各区环境空气污染物单项指数分担率

2、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选址属于观澜河流域，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深圳市饮用水源保护区的批复》粤府函[2015]93 号，观澜河流域参照饮用水准保护区实施环境管理，水质目标为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又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 2021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粤办函〔2021〕58 号）中的标准评价，观澜河企坪断面 2021 年度目标水质执行IV类标准。

本报告引用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官网发布的深圳市 2021 年 10 月及 11 月水环境月报中观澜河水水质状况评价，网址 <http://meeb.sz.gov.cn/ztfw/zdlyxxgk/shjyb/>。

表 3-2 2021 年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状况

时间	河流名称	监测断面	水质目标	水质类别	水质状况	超标项目/超标倍数
2021.10	观澜河	企坪	IV	IV	达标	/
2021.11	观澜河	企坪	IV	III	达标	/

由上表可知，2021 年 10 月及 11 月观澜河企坪监测断面水质可以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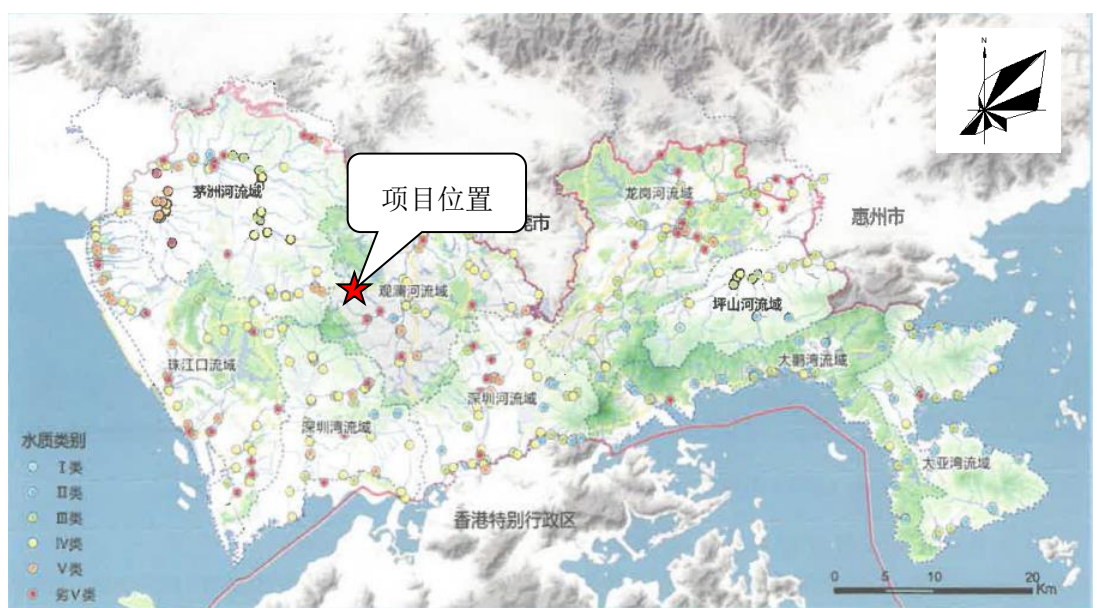


图 3-2 2020 年深圳市河流监测断面水质类别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且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4、生态环境

项目位于已建成的工业区，不存在施工期所产生的水土流失、植被破坏等影响，且项目选址所在位置原始植被已不复存在。

5.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属于电磁辐射类项目，无需开展监测与评价。

环境保护目标

表 3-3 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目标名称	方位	距离	规模	环境功能	评价范围
大气	/	/	/	/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厂界外 500m
声环境	/	/	/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区	厂界外 50m
生态环境	非生态控制区					

注：1、大气环境：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2、声环境：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点。

3、地下水环境：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4、项目附近地表水无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饮用水取水口，涉水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區，重要湿地、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以及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等。

5、生态环境：项目未新增用地，不涉及土建，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保护目标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废水：

生活污水排放执行《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2、废气：

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中的第二时段相关排放标准；项目厂区内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表 A.1 中 NMHC 的特别排放限值。

3、噪声：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声功能区限值。

4、固体废物

管理应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和《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部令第15号)，以及《深圳市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和《深圳市危险废物包装、标识及贮存的技术规范》的相关规定。

表 3-4 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览表

环境要素	选用标准	标准值						单位
		废水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时段	CODcr	BOD ₅	TP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500			300	—	400	—	
废气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浓度 (mg/m ³)
				排气筒高度 m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监控点		
		颗粒物	120	24 ^①	5.24 ^②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非甲烷总烃	120	24 ^①	13 ^②	4.0				

		锡及其化合物	8.5	24 ^①	0.429 ^②		0.24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37822-2019)	NMHC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标准	昼间		夜间		dB(A)
		3 类声功能区限值	65		55		

注：①本项目建筑共 6 层，建筑高度约 24 米，排气筒高度约 24 米。

②根据《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 4.3.2.3 的规定，排气筒高度除应遵守表列排放速率限值外，还应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内的建筑 5m 以上，不能达到该要求的排气筒，应按其高度对应的排放速率限值的 50% 执行。企业排气筒高度低于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最高建筑，本项目按《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排放速率限值的 50% 执行，上述标准表格中排放速率的数值为严格 50% 计算得出。

总量控制指标	<p>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37号）、《广东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9年3月1日施行）、《广东省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的规定，广东省对化学需氧量（COD_{Cr}）、氨氮（NH₃-N）、二氧化硫（SO₂）、氮氧化物（NO_x）和含挥发性有机物（VOCs）等主要污染物实行排放总量控制计划管理；重点行业对重金属实行排放总量控制计划管理，沿海城市（含深圳）对总氮实行排放总量控制计划管理。</p> <p>项目没有重点行业重点重金属、二氧化硫（SO₂）和氮氧化物（NO₂）排放，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p> <p>项目含挥发性有机物（VOCs）总量控制指标为：1.461kg/a</p> <p>本项目工业废水集中收集后委托有小废水处理资质的单位拉运处理，不外排。</p> <p>生活污水、纯水尾水最终进入龙华水质净化厂处理，计入龙华水质净化厂的总量控制指标，因此项目不再另设总量控制指标。</p>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1、废气</p> <p>(1) 污染物源强及排放情况</p> <p>废气核算过程如下：</p> <p>1) 焊接废气 (G)</p> <p>项目维修过程中使用无铅锡线焊接会产生少量的焊接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锡及其化合物和 VOCs。本项目维修年用无铅锡线 24kg，根据《焊接工艺手册》（作者：史耀武，化学工业出版社，2009 年 7 月）结合经验排放系数，每 kg 锡平均产生焊锡烟尘 5.233g，再根据企业提供的无铅锡线 MSDS，项目焊接废气产生情况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1 项目无铅锡线产污系数及废气产生情况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bottom: 10px;"> <thead> <tr> <th>无铅锡线成分</th> <th>含量</th> <th>污染因子</th> <th>产污系数</th> <th>年产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锡</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96.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锡及其化合物</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233g/kg</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121kg</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松香</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VOCs</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672kg</td> </tr> </tbody> </table> <p>2) 擦拭废气 (G):</p> <p>项目维修过程使用少量酒精擦拭，会产生有机废气，主要污染物为 VOCs。根据酒精 MSDS，酒精的挥发率为 100%，本项目酒精年用量为 0.789kg，故擦拭过程中 VOCs 产生量为 0.789kg/a。</p> <p>3) 投料废气 (G)</p> <p>项目试剂生产投料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粉尘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类比同行业，投料过程中产生量约为原料的 1%，项目使用粉末状、结晶原料共 4250kg/a，故粉尘废气产生量为 42.5kg/a。</p> <p>建设单位拟将项目焊接废气、擦拭废气、投料废气集中收集后（设置风量</p>	无铅锡线成分	含量	污染因子	产污系数	年产量	锡	96.5%	锡及其化合物	5.233g/kg	0.121kg	松香	2.8%	VOCs	100%	0.672kg
无铅锡线成分	含量	污染因子	产污系数	年产量												
锡	96.5%	锡及其化合物	5.233g/kg	0.121kg												
松香	2.8%	VOCs	100%	0.672kg												

	<p>为 5000m³/h), 将项目废气集中收集后通过管道引至楼顶高空排放, 排气筒 DA001 高约 24m。参考《深圳市典型行业工艺废气排污量核算方法(试行)》中的“表四集气设备集气效率基本操作要求”外部型集气罩收集效率为 60%。</p>
--	--

表 4-2 废气污染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生产线	装置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时间(h)				
				核算方法	废气产生量(m ³ /h)	产生浓度(mg/m ³)	产生量(kg/h)	工艺	效率	核算方法	废气排放量(m ³ /h)	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量(kg/h)					
焊接	电烙铁	DA001	锡及其化合物	产污系数法	5000	0.121	0.000605	经集气罩收集后高空排放	/	产污系数法	5000	0.121	0.000605	120				
		无组织		产污系数法	/	/	0.0484			产污系数法	/	/	0.0484	120				
擦拭、焊接	电烙铁	DA001	VOCs	产污系数法	5000	1.461	0.007305			经集气罩收集后高空排放	/	产污系数法	5000	1.461	0.007305	120		
		无组织		产污系数法	/	/	0.00487					产污系数法	/	/	0.00487	120		
投料	投料桶	DA001	颗粒物	产污系数法	5000	2.2	0.011					经集气罩收集后高空排放	/	产污系数法	5000	2.2	0.011	2400
		无组织		产污系数法	/	/	0.0071							产污系数法	/	/	0.0071	2400

注：年工作时间 2400h，其中年维修时间 120h。

表 4-3 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生产线名称	装置	排放形式	污染物种类	污染治理设施						有组织排放口编号	有组织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设计处理效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是否涉及商业秘密				
焊接	电烙铁	DA001	锡及其	TA001	/	收集后高	0	否	否	DA001	废气排放口	是	一般排

			化合物			空排放							放口
		无组织		无	/	/	/	/	/	/	/	/	/
擦拭、 焊接	电烙铁	DA001	VOCs	TA001	/	收集后高空排放	0	否	否	DA001	废气排放口	是	一般排放口
		无组织		无	/	/	/	/	/	/	/	/	/
投料	投料桶	DA001	颗粒物	TA001	/	收集后高空排放	0	否	否	DA001	废气排放口	是	一般排放口
		无组织		无	/	/	/	/	/	/	/	/	/

表 4-4 大气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排放口 编号	排放口名 称	污染物种 类	排放口地理 坐标		排气筒高 度 m	排气筒出 口内径 m	排气温 度	排放标准			监测内 容	监测 频次
			经度	纬度				名称	浓度限值 mg/m ³	排放速 率 kg/h		
DA001	废气排放口	锡及其化 合物	/	/	24	0.34 (圆 管)	常温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 27—2001	8.5	0.429	烟气流 速,烟气 温度,烟 气含湿 量,烟气 量	1次/ 年
	废气排放口	VOCs					常温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 27—2001	120	13		1次/ 年
	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常温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 27—2001	120	5.24		1次/ 年

根据上表可知，项目排放的废气仅经集气罩收集后经高空排放时，项目排放锡及其化合物、VOCs、颗粒物能达到可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的相关标准限值，厂区内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中 NMHC 的特别排放限值，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很小。因此，本项目属《深圳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和备案管理名录(2021年版)》中的备案类项目。

2、废水

(1) 废水源强

工业废水 (W_1)

1) **老化废水**：项目产品(医疗设备)需进行老化测试，产品老化过程中会使用纯水，根据企业提供资料，老化测试需使用纯水 $0.031\text{m}^3/\text{d}$ ， $9.3\text{m}^3/\text{a}$ 。老化过程中基本无损耗，故老化废水产生量为 $0.031\text{m}^3/\text{d}$ ， $9.3\text{m}^3/\text{a}$ 。

2) **超声波清洗废水**：项目维修过程中部分需使用超声波清洗，设有 1 个清洗槽 ($36\text{cm}\times 33\text{cm}\times 28\text{cm}$)，约半年更换 1 次，每次超声波清洗使用纯水量约为 $0.0002\text{m}^3/\text{d}$ ， $0.06\text{m}^3/\text{a}$ ，清洗过程中清洗零件会带走部分水分，损耗量按 10%计，故超声波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0.00018\text{m}^3/\text{d}$ ， $0.054\text{m}^3/\text{a}$ 。

3) **试剂生产清洗废水**：项目试剂生产过程中，投料桶和设备需定期清洗，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清洗过程中使用纯水量约为 $0.02\text{m}^3/\text{d}$ ， $6\text{m}^3/\text{a}$ ，清洗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损耗，损耗量按 10%计，故试剂生产过程中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0.018\text{m}^3/\text{d}$ ， $5.4\text{m}^3/\text{a}$ 。

4) **设备测试废水**：项目生产医疗设备时，需对设备内部进行测试，测试时先使用生产的试剂清洗，再用纯水进行清洗，根据企业提供资料，试剂用量为 $0.011\text{m}^3/\text{d}$ ， $3.3\text{m}^3/\text{a}$ ，纯水用量约为 $0.001\text{m}^3/\text{d}$ ， $0.3\text{m}^3/\text{a}$ ，此过程基本无损耗，故废水产生量为 $0.012\text{m}^3/\text{d}$ ， $3.6\text{m}^3/\text{a}$ 。

5) **软化用水**：项目医疗设备生产过程中组装时，需加热纯水对塑胶管进行软化，根据企业提供资料，软化使用纯水量约为 $0.001\text{m}^3/\text{d}$ ， $0.3\text{m}^3/\text{a}$ ，该用水循环使用，全部蒸发，只需定期补充水量。

6) **试剂生产添加水**：项目生产试剂时需按比例添加纯水，根据企业提供资料，需添加纯水量为 $0.9837\text{m}^3/\text{d}$ ， $295.1\text{m}^3/\text{a}$ 。该部分水全部进入产品。

7) **纯水尾水**：项目生产过程中纯水使用量为 $1.0369\text{m}^3/\text{d}$ ， $311.07\text{m}^3/\text{a}$ ，制备纯水过程中会

产生一定的尾水，主要污染物为 SS、COD_{Cr}、氨氮、磷酸盐，纯水制备率为 70%，故制备纯水需使用自来水量约为 1.4813m³/d，444.39m³/a，尾水产生量为 0.4444m³/d，133.32m³/a。纯水机运行过程中定期更换滤芯，无需进行反冲洗，故无反冲洗废水产生。

由上可知，自来水用量为 1.4813m³/d，444.39m³/a。废水产生量约为 0.06118m³/d，18.354 m³/a，拟集中收集后委托有废水处理资质的单位拉运处理；纯水尾水产生量为 0.4444m³/d，133.32m³/a，类比法雷奥汽车内部控制（深圳）有限公司纯水制备情况，根据其委托广东天鉴检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对其纯水尾水的检测报告（编号：JC-HJ181437S1,详见附件 5），具体检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4-5 纯水尾水检测报告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 级标准限值	单位
pH	7.85	6-9	无量纲
色度	2	——	倍
悬浮物	4 (L)	400	mg/L
化学需氧量	10	500	mg/L
氨氮	0.086	——	mg/L
磷酸盐	0.06	——	mg/L
氟化物	0.824	20	mg/L
石油类	0.04 (L)	20	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05 (L)	20	mg/L

注：（1）根据 HJ/T 91-2002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要求，检测结果小于最低检出限时，报最低检出限，并加注“L”；

项目纯水尾水污染物浓度远低于《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可与生活污水一起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龙华水质净化厂处理。

生活污水（W₂）：项目劳动定员20人，员工统一在项目外食宿。故本项目员工办公生活污水参照《广东省用水定额 第3部分：生活》（DB44/T1461.3-2021）中“国家行政机构办公楼无食堂和浴室”的先进值定额，系数为10m³/a（国家行政机构年工作时间约为250天），故员工人均生活用水系数约为0.04m³/d，则本项目员工在班生活用水0.8m³/d，240m³/a（按300天计）。生活污水排放量按用水量的90%计，即生活污水排放量0.72m³/d，216m³/a。参照《排水工程（第四版，下册）》“典型生活污水水质”中“中常浓度水质”，可知生活污水主要污染因子为COD_{Cr}、BOD₅、NH₃-N、TP、SS，浓度分别为400mg/L、200mg/L、40mg/L、8.0mg/L、220mg/L。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工业区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

级标准后，接入市政管网，然后排入龙华水质净化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表 4-6 废水污染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 生产线	装置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 时间/h		
				核算 方法	产生废 水量 t/a	产生浓 度 mg/L	产生量 t/a	工艺	效率 /%	核算方 法	排放废 水量 t/a		排放浓 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 区	/	生活 污水	COD _{Cr}	排污 系数 法	216	400	0.0864	三级化 粪池	15%	排污系 数法	216	340	0.07344	2400
			BOD ₅			200	0.0432		9%			182	0.0393	2400
			氨氮			40	0.00864		0%			40	0.00864	2400
			SS			220	0.04752		30%			154	0.0333	2400
			总磷			8	0.001728		0%			8	0.001728	2400
纯水 制备	纯水 机	纯水 尾水	SS、 COD _{Cr} 、 氨氮、 磷酸盐	物料 衡算 法	133.32	/	/	/	物料衡 算法	133.32	/	/	2400	

(2) 污水排入水质净化厂的可行性分析

项目所在区域属龙华水质净化厂纳污范围。龙华水质净化厂位于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与观澜街道交界处，一期工程与二期工程各自独立运行，正常工况下污水处理不存在项目依托关系。一二期总处理规模 40 万 m³/d，其中一期规模 15 万 m³/d，二期扩建规模 25 万 m³/d，污水处理服务范围为龙华区龙华、大浪、民治街道管辖区域和深圳市二线拓展区，面积约 88 平方公里。

龙华水质净化厂（一期）工程规模 15 万 m³/d，出水水质 COD、BOD、TP 及氨氮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TN、SS、粪大肠菌群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9-2002）一级 A 标准。该工程于 2019 年 6 月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龙华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规模为 25 万 m³/d，出厂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9-2002）的一级 A 标准，该工程于 2010 年 8 月 23 日开工，2012 年 6 月底通水，2013 年 1 月通过验收投入运行。二期工程提标改造工程目前正进行施工准备工作，完善提前开工手续，预计近期完成环保验收并投入运行。

本项目生活污水年排放量为 216m³/a，纯水尾水年排放量为 133.32m³/a，龙华水质净化厂剩余处理量为 2544.87 万吨/年，占比为 0.00052%，在龙华水质净化厂的处理能力之内，龙华水

质净化厂具有接纳本项目污水的能力。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过龙华水质净化厂进一步处理后排放，不会对附近水体的水环境质量产生明显不良影响。

(3)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信息

①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

本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情况见表 4-7。

表 4-7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活污水、纯水尾水	COD _{Cr} 、BOD ₅ 、NH ₃ -N、SS、TP	排至厂区内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市政管网进入龙华水质净化厂处理	间歇排放	TW001	生活污水处理系统	工业区化粪池	DW00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清净下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温排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

②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

本项目废水间接排放口情况见表 4-8。

表 4-8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水质净化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mg/L)
1	DW001	/	/	0.034932	龙华水质净化厂	间歇排放，流量稳定	/	龙华水质净化厂	COD _{Cr}	≤30
									NH ₃ -N	≤1.5
									BOD ₅	≤6
									SS	≤0.3
									TP	≤10

③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标准见表 4-9。

表 4-9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 (mg/L)
1	DW001	COD _{cr}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 中第二时段三级标准要求	500
2		NH ₃ -N		—
3		BOD ₅		300
4		SS		400
5		TP		—

④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见表 4-10。

表 4-10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L)	日排放量/ (t/d)	年排放量/ (t/a)
1	DW001	COD _{cr}	340	0.0002448	0.07344
2		BOD ₅	182	0.000131	0.0393
3		NH ₃ -H	40	0.0000288	0.00864
4		TP	8	0.00000576	0.001728
5		SS	154	0.000111	0.0333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 _{cr}			0.07344
		BOD ₅			0.0393
		NH ₃ -H			0.00864
		TP			0.001728
		SS			0.0333

⑤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根据分析, 本项目生活污水、纯水尾水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接入市政管网排入龙华水质净化厂深度处理; 通过采取上述措施,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水不会对项目附近地表水体水质产生明显不良影响。

3、噪声

(1) 污染物源强及排放情况

表 4-11 噪声污染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生产线	装置	噪声源	声源类型 (频发、偶发)	噪声源强		降噪措施		噪声排放值		持续时间/h
				核算方法	噪声值	工艺	降噪效果	核算方法	噪声值	
生产车间	微型空压机		频发	类比法	80-82dB (A)	隔声和减振	20~25	类比法	60-62dB (A)	8
生产车间	纯水系统		频发	类比法	73-75dB (A)	隔声和减振	20~25	类比法	53-55dB (A)	8
生产车间	搅拌机		频发	类比法	75-78dB (A)	隔声和减振	20~25	类比法	55-58dB (A)	8
生产车间	泵		频发	类比法	80-82dB (A)	隔声和减振	20~25	类比法	60-62dB (A)	8

为确保项目厂界噪声达标，建议拟建工程采取以下治理措施：

1) 在噪声源控制方面，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在技术协议中对厂家产品的噪声指标提出要求，使之满足噪声的有关标准。在设备选型上，尽量采用低噪声设备，设计上尽量使汽、水、风管道布置合理，使介质流动顺畅，减少噪声。另外，由于设备的特性和生产的需要，建议业主将所有转动机械部位加装减振装置，减轻振动引起的噪声，以尽量减小这些设备的运行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2) 在传播途径控制方面，应尽量把噪声控制在生产车间内，可在生产车间安装隔声门窗，隔声量可达 20-25dB(A)。

3) 加强设备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保持设备运转顺畅，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4) 空压机机房应作如下措施：①机房门安装钢制隔声门；②窗户改装隔声窗③需要在机房安装进风消声器；④机房顶部设置热排风风机及配套消声器。根据《安全技术工作手册》(刘继邦主编)，空压机若按以上措施进行噪声治理，降噪量可减少 30dB (A)。

(2) 环境影响及达标分析

1) 预测模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推荐的方法，在用倍频带声压级计算噪声传播衰减有困难时，可用 A 声级计算噪声影响，分析如下：

①计算某一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A 声压级 L_{p1} ：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

Q—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 ；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 $Q=2$ ；当放在两面墙夹角时，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

R—房间常数： $R=Sa/(1-a)$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a 为平均吸声系数。本文平均吸声系数取 0.2。

r—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L_w 为设备的 A 声功率级。

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叠加 A 声压级：

$$L_{p1}(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L_{p1j}} \right)$$

式中：

$L_{p1}(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叠加 A 声压级，dB(A)；

L_{p1j} --室内 j 声源的 A 声压级，dB(A)；

②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地，按下式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

L_{p1} —声源室内声压级，dB(A)；

L_{p2} —等效室外声压级，dB(A)；

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的隔声量，dB(A)。



图 4-1 室内声源等效为室外声源图例

③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导则 声环境》(HJ2.4-2009)，对室外噪声源主要考虑噪声的几何发散衰减及环境因素衰减：

$$L_2 = L_1 - 20 \lg (r_2 / r_1) - \Delta L;$$

式中： L_2 —点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压级，dB (A)；

L_1 —点声源在参考点产生的声压级，dB (A)；

r_2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m；

r_1 —参考点距声源的距离，m；

ΔL —各种因素引起的衰减量（经墙体隔声后，衰减至边界，衰减量为 15dB (A)）（参考文献：《环境工作手册》—环境噪声控制卷，高等教育出版社，2000 年）

2) 预测结果

表 4-12 主要车间、设备与厂界距离一览表

等效声源	与厂界距离 (m)			
	东面	南面	西面	北面
微型空压机	10	20	6	16
纯水系统	18	21	9	5
搅拌机	21	15	6	11
泵	16	18	10	8

表 4-13 项目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 Leq dB(A))

类型	等效声源源强	墙体减振隔声量	厂界噪声贡献值			
			东面	南面	西面	北面
微型空压机	82	20	42	35.98	46.44	37.92
纯水系统	75	20	29.89	28.56	35.92	41.02
搅拌机	82.77	20	34.33	37.25	45.21	39.94

泵	89.0	20	44.92	43.89	49	50.94
厂界贡献值	/	/	47.04	45.38	52.06	51.84
执行标准	/	/	65	65	65	65
达标情况	/	/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注：室内声源衰减量按门窗、墙体隔声 20 分贝为准；

根据以上计算可知，在所有生产设备同时运行的情况下，项目厂界外 1 米处的噪声预测值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声环境功能区限值[昼间(7:00~23:00): ≤65dB(A)]要求。另外项目夜间不从事任何生产活动，不会发生因噪声扰民的纠纷。

(3) 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原环境保护部发布《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排污单位应掌握本单位的污染物排放状况，组织开展的环境监测活动。具体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14 环境监测情况

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率	执行排放标准
噪声	项目厂界外 1 米	Leq[dB(A)]	每季度一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声环境功能区限值

4、固体废物

项目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S₁）、一般工业固体废物（S₂）、危险废物（S₃）。

生活垃圾（S₁）：项目员工有 20 人，生活垃圾每人每天按 0.5kg 计，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0kg/d，合约 3t/a。

一般工业废物（S₂）：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锡线、废线材等，产生量为 0.001t/a，集中收集后交由专业回收单位回收利用。

根据《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T 39198-2020），将项目一般固体废物列表如下：

表 4-15 项目一般固体废物一览表

类别	一般固体废物名称	类别	分类代码	产生环节	产生量	处置方式
一般固体废物	废锡线、废线材	其他废物 99	900-999-99	生产过程	0.001t/a	集中收集后交由专业回收单位回收利用

危险废物（S₃）：各类化学品包装罐及其污染物（废物类别：HW49 其他废物，废物代码：900-047-49），产生量为 0.1t/a；交由有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理，并签订危险废物拉运协议。

（注：纯水机更换的滤膜由供应商回收）

表 4-16 项目危险废物汇总一览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各类化学品包装罐及其污染物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0.1	生产过程中	固态	切削液	每天	T/In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拉运处理

注：危险特性说明：T 表示毒性（Toxicity,T），In 表示感染性（Infectivity,In），I 表示易燃性（Ignitability,I），C 代表腐蚀性（Corrosivity,C），R 代表反应性（Reactivity,R）。

表 4-17 固体废物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生产	装置	固体废物名称	固废属性	产生情况	处置量/ (t/a)	最终去向
-------	----	--------	------	------	------------	------

线				核算方法	产生量/ (t/a)		
/	生活区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产污系数法	3.0	3.0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维修过程	生产设备	废锡线、废线材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产污系数法	0.001	0.001	交由专业回收单位回收利用
生产过程	生产过程	各类化学品包装罐及其沾染物	危险废物	产污系数法	0.1	0.1	集中收集后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

(4) 环境管理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要求，建设单位应做好以下防治措施：

1) 建设单位和个人应当依法在指定的地点分类投放生活垃圾。禁止随意倾倒、抛撒、堆放或者焚烧生活垃圾。

2) 建设单位应当建立健全工业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过程的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建立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信息，实现工业固体废物可追溯、可查询，并采取防治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的措施。

3) 禁止向生活垃圾收集设施中投放工业固体废物。

4) 建设单位委托他人运输、利用、处置工业固体废物的，应当对受托方的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进行核实，依法签订书面合同，在合同中约定污染防治要求。

5) 建设单位应当向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提供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有关资料，以及减少工业固体废物产生、促进综合利用的具体措施，并执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6) 危险废物从产生、收集、贮运、转运、处置等各个环节都可能因管理不善而进入环境，因此在各个环节中，抛落、渗漏、丢弃等不完善问题都可能存在，为了使各种危险废物能更好的达到合法合理处置的目的，本评价拟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等国家相关法律，提出相应的治理措施，以进一步规范项目在收集、贮运、处置方式等操作过程。

①收集、贮存

建设单位应根据废物特性设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年修订)要求的危险废物暂存场所，且在暂存场所上空设有防雨淋设施，地面采取防渗措施，

危险废物收集后分别临时贮存于废物储罐内；根据生产需要合理设置贮存量，尽量减少厂内的物料贮存量；严禁将危险废物混入生活垃圾；堆放危险废物的地方要有明显的标志，堆放点要防雨、防渗、防漏，应按要求进行包装贮存。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见表 4-18。

表 4-18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 (设备) 名称	危险废物 名称	危险废物类 别	危险废物代 码	位置	占地 面积	贮存 方式	贮存能 力 t	贮存周 期
1	危废 暂存 间	各类化学 品及其包 装罐	HW49 其他 废物	900-041-49	危废 暂存 间	0.2m ²	桶装	0.1	半年

②运输

对危险废物的运输要求安全可靠，要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运输的管理规定进行危险废物的运输，减少运输过程中的二次污染和可能造成的环境风险，运输车辆需有特殊标志。

③处置

根据《广东省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实施方案》，企业须根据管理台账和近年生产计划，制订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台账应如实记载产生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利用、贮存、处置、流向等信息，以此作为向当地环保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的编制依据。产生的危险废物实行分类收集后置于贮存设施内，贮存时限一般不得超过一年，并设专人管理。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以及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危险废物的场所，必须依法设置相应标识、警示标志和标签，标签上应注明贮存的废物类别、危害性以及开始贮存时间等内容。企业必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计划报批和依法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通过信息系统登记转移计划和电子转移联单。

危险废物转移报批程序如下：第一阶段：产废单位创建联单，填写好要转移的危险废物信息，提交后系统将发送给所选择的接收单位；第二阶段：接收单位确认产废单位填写的废物信息，并安排运输单位，提交后联单发送给运输单位。若接收单位发现信息有误，可以退回给产废单位修改；第三阶段：运输单位通过手机端 App，填写运输信息进行二维码扫描操作，完成后联单提交给接收单位；第四阶段：接收单位收到废物后过磅，并在系统填写过磅值，确认无误后提交给产废单位确认；第五阶段：产废单位确认联单的全部内容，确认无误提交则流程结束，若发现数据有问题，可以选择回退给处置单位修改。

5、地下水、土壤

(1) 污染途径

正常工况下，由于各建筑、设施均已进行混凝土地面硬化，项目不会造成地下水污染，土壤污染途径主要考虑大气沉降。

(2) 地下水分区防治措施

①重点污染防治区

主要为生产中涉及到危险废物存储、废水收集、危化品存放间的区域，重点防治区域防渗措施参照《危险废物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8-2001)进行设计，地面应采用复合衬层。防渗要求应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m$ ， $K \leq 1 \times 10^{-7} cm/s$ 。

②一般污染防治区

一般污染防治区主要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区、成品仓库。上述区域对地下水污染的可能性较小，地面防渗要求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m$ ， $K \leq 1 \times 10^{-7} cm/s$ 。

③简单防渗区

简单防渗区是指不会对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或者可能会产生轻微污染的其它建筑区。拟建项目办公室、展厅、厂区道路等，划为非污染防控区。

(3) 跟踪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1819-2017)的要求，项目自行检测无强制性要求。本项目不涉及重金属及地下水开采，不属于土壤和地下水重点行业，且落实上述防控措施后，污染物一旦泄露会被及时发现并处理，基本不会通过渗透的途径进入地下水和土壤，对地下水和土壤环境影响可接受。因此，本评价不提出跟踪监测要求。

6、生态

项目租用已建成厂房，周边主要为工厂及道路，无大面积植被群落及珍稀动植物资源等。施工期间可能产生的主要生态影响来自装修、设备进场产生的噪声、固体废物。营运期间对生态影响不大。

7、环境风险

(1) 评价依据

风险识别范围包括生产设施风险识别和生产过程所涉及物质风险识别。根据本报告工程分析章节，风险识别范围包括：①危险化学品物质危险性识别；②生产过程风险识别；③原

材料贮运过程风险识别。本项目使用的化学品主要为试剂生产的各类化学品及维修使用的酒精，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和《化学危险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 18218-2018)进行风险潜势预判。

表 4-19 项目风险性物质的临界量标准和实际发生量

序号	物质名称	临界量 Q_n (t)	实际贮存量 q_n (t)	q_n/Q_n
1	次氯酸钠	5	0.058	0.0116
2	季铵盐	50	0.145	0.0029
3	洗涤剂	50	0.002	0.00004
4	稳定剂	50	0.582	0.01164
5	缓冲剂	50	0.713	0.01426
6	硫酸钠	100	1.98	0.0198
7	氯化钾	100	0.012	0.00012
8	酒精	500	0.000789	0.000001578
$\sum q_n/Q_n$				0.060361578

根据上表计算结果，项目所储存化学实际辨识指标总 $Q=0.060361578 < 1.0$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C，当 Q 值小于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风险潜势为 I 级，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仅进行简单分析。

(2) 风险源分布情况及影响途径

本项目主要为生产区、化学品仓库、危险废物暂存间和废水收集设施存在环境风险，识别如下表所示：

表 4-20 生产过程风险源识别

危险单元	事故类型	可能影响途径
生产区	泄漏、火灾引发的次生污染物排放	周边大气环境、土壤、地表水、地下水
化学品仓库	泄漏、火灾引发的次生污染物排放	周边大气环境、土壤、地表水、地下水
危险废物暂存间	泄漏、火灾引发的次生污染物排放	周边大气环境、土壤、地表水、地下水
废水收集设施	废水泄漏	周边土壤、地表水、地下水

(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措施

1) 风险防范措施

①加强职工的培训，提高风险防范意识。

②针对运营中可能发生的异常现象和存在的风险隐患，设置合理可行的技术措施，制定严格的操作规程。

③建立健全安全、环境管理体系及高效的安全生产机构，一旦发生事故，要做到快速、高效、安全处置。

④危险废物暂存间收集处设置防渗涂层，放置处设置围堰，地面用坚固的防渗材料建造；应有隔离设施和防风、防晒、防雨设施。同时危险废物暂存间围堰内存放 1 个事故应急桶，容量至少为 1m³，以确保危险废物等泄漏时不会外流。

⑤定期检查危险废物收集桶、废水收集桶是否破裂、是否泄漏。

⑥当危险废物、废水泄漏时，采用干沙或石灰筑堤堵截泄漏液体，并更换危险废物、废水收集桶。

⑦建立应急救援组织，编制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

2) 应急措施

①危险化学品及危险废物的存放：

对于项目所使用的各类化学品及危险废物等应设置独立的贮存仓库，并分门别类单独存放，应建有堵截泄漏的措施，地面用坚固的防渗材料建造；应有隔离设施和防风、防晒、防雨设施；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堆放区必须有隔离间隔措施。保持容器密闭；搬运时要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不可将包装容器倒置。当发生泄漏时，采用干沙或石灰筑堤堵截泄漏液体，并更换危险废物收集桶。

②防止火灾后引起的次生灾害等事故的发生：

a.发生事故时，应及时切断电源，按响警铃以警示其他人员，迅速组织人员撤离，以防发生火灾可能引发的爆炸事故；

b.建立健全安全、环境管理体系及高效的安全生产机构，一旦发生事故，要做到快速、高效、安全处置。

③废水收集及暂存

工业废水应做好防泄漏措施，选用先进、质量可靠的收集容器、收集管道，防止因破损导致废水泄漏。若发现项目废水收集管道或容器破损时，应立即停止相应工序生产并立刻将废水转移至备用废水收集容器中，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拉运处理，减小废水泄露带来的影响。

7、电磁辐射

项目无电磁辐射源。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	锡及其化合物	将焊接废气、擦拭废气、投料废气集中收集后引至楼顶高空排放，排气筒高度约为 24m。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中第二时段二级标准的相关标准限值
		VOCs		
		颗粒物		
	厂界无组织	锡及其化合物、VOCs、颗粒物	加强车间通排风、车间沉降、大气扩散	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
	厂区内无组织	VOCs	加强车间通排风、车间沉降、大气扩散	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表 A.1 中 NMHC 的特别排放限值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纯水尾水	COD _{Cr} 、BOD ₅ 、NH ₃ -N、TP、SS	三级化粪池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中的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工业废水	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 等	废水收集设施	集中收集后，委托有废水处理资质的单位拉运处理。
声环境	生产设备	设备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转动机械部位加装减振装置，将高噪声设备布置在生产车间远离厂区办公区位置，厂房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声环境功能区限值
电磁辐射	/			
固体废物	①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理；②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交由专业回收单位回收利用；③危险废物不可以随意排放、放置和转移，应集中收集后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并签订危废处理协议。另外，厂内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应按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的要求设置，即要使用专用储存设施，并将危险废物装入专用容器中，无法装入常用容器的危险废物可用防漏胶袋等盛装，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和胶带必须贴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附录 A 所示的标签等，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①生产区域地面进行分区防渗。 ②项目对周边土壤影响主要是大气沉降。大气沉降对土壤影响是持续性，长期性的，通过大气污染控制措施，确保各污染物达标排放，杜绝事故排放的措施减轻大气沉降影响。			

	③占地范围周边种植绿化植被，吸附有机物。
生态保护措施	占地范围周边种植绿化植被，吸附有机物。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 加强职工的培训，提高风险防范意识。②针对运营中可能发生的异常现象和存在的风险隐患，设置合理可行的技术措施，制定严格的操作规程。③建立健全安全、环境管理体系及高效的安全生产机构，一旦发生事故，要做到快速、高效、安全处置。④危险废物暂存间、废水收集处设置防渗涂层，放置处设置围堰，地面用坚固的防渗材料建造；应有隔离设施和防风、防晒、防雨设施。同时危险废物暂存间、废水收集处围堰内存放1个事故应急桶，容量至少为1m ³ ，以确保危险废物、废水等泄漏时不会外流。⑤定期检查危险废物收集桶、废水收集桶是否破裂、是否泄漏。⑥当危险废物、废水泄漏时，采用干沙或石灰筑堤堵截泄漏液体，并更换危险废物收集桶。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六、结论

综上所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修订版）、《深圳经济特区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深圳市生态环境局文件《深圳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和备案管理名录（2021年版）》（2021年1月1日起施行）中“二十四、医药制造业 27，49 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 277（其他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三十二、专用设备制造业 35 70 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 358（其他）”的规定，项目属备案类，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向相关部门进行备案。深圳联开生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选址不在深圳市规定的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内，符合《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深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深府[2021]41号）规划要求，并且符合区域环境功能要求，符合产业政策要求，选址是合理的。项目单位若按本报告及环保备案要求认真落实有关的污染防治措施，加强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管理，可实现项目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要求，保证项目运营对周围环境不产生明显的影响。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